

Le
Confident

往事披上
铁甲
用如絮的风
堵住耳朵。
再无人能夺走它的
秘密。

谜情书

[法] 伊莲娜·格莱米永 著
魏舒 译



I565.4f
20/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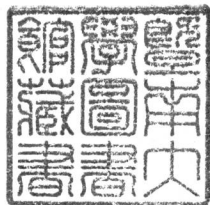
阅 览

P2

*Le
Confident*

谜情书

[法] 伊莲娜·格莱米永 著
魏舒 译



巴黎 1975 年 

这天，我收到一封信，很长，但没有署名。我很意外，平常不怎么收到信。信箱里塞的都是些印着“海水温热”、“雪场一流”的广告，所以我根本懒得打开它。我通常每星期看一次邮箱，但心情不好时会看两次，盼着有封信来搅乱我的生活，就像等待电话，期待地铁之旅，闭上眼睛数到十再睁开时的期盼一样。

然后妈妈死了。于是，我溃不成军。母亲的死，很难有比这更能扰乱人生活的了。

之前我从没读过吊唁信。父亲去世的时候，都是母亲在看那些阴森森的信。她只给我看了召见我们接受勋章的那封。我还清楚地记得那个该死的仪式，那时我十三岁刚过三天：有个高个子同我握手，他笑了笑，可我觉得他不过是应付地咧开嘴角。他是个歪嘴，说话时更明显。

“令尊英勇献身，我为他的离世深感惋惜，小姐，您的父亲是位勇士。”

“您是不是对所有烈士遗孤都说了同样的话？您认为自豪感能缓解他们的悲伤。我知道您是一片好意，可您还是省省吧，我一点儿也不伤心。更何况我的父亲也不是什么勇士。每天酗酒也没能壮大他的胆。瞧，您弄错人了，别再说了。”

“维纳小姐，也许您对此深感意外，可我还是要向您保证，我刚才所提到的那个人就是令尊，维纳中士。他明知前方地雷密布，依然自告奋勇为部队开路。不管您领不领情，令尊都应享有这份荣誉，您一定得接受这枚勋章。”

“歪嘴蠢货，我父亲有什么‘荣誉’可言，他是自杀的，您可得告诉我母亲。我不想变成唯一知道真相的人，我要告诉她，也告诉皮埃尔。一位父亲自杀，不该成为秘密。”

我常常编造对白，把心里话都说出来，现在说这些为时已晚，可还是让我轻松不少。其实，我根本没有参加那次越战阵亡士兵悼念仪式，其实，我只对一个人说过我确信父亲是自杀的，那个人就是我母亲，那是一个星期六，在厨房里。

每个星期六我们家都要吃薯条，我会帮母亲削土豆皮，从前都是父亲削的。他爱削皮，而我爱在一旁看他削。他干活时，话茬就断了，好在至少还有削皮声，这让人自在些。卡米耶，你知道爸爸爱你。他的刀每划过土豆一次，这句话就在我耳膜上敲一遍，永远是同一句：卡米耶，你知道爸爸爱你。

可是那天，轮到我削皮的时候，这句话却变成了：“爸爸是自杀的，你知道，不是吗，妈妈？爸爸是自杀的。”薯条机突然坠地，咣当一声，地砖碎了，洒出来的油在妈妈静立的双腿间漫溢。我疯了似的不停地擦，可无济于事，几天后脚还是会被黏住，这让我的话在我们的耳畔吱嘎作响：“爸爸是自杀的，你知道，不是吗，妈妈？爸爸是自杀的。”我和皮埃尔提高说话的嗓门，想把这句话赶走，也许还想掩盖妈妈的沉默，那个星期六之后，她几乎再没说过一句话。

今天，厨房的地砖依然是碎的，上星期我带一对有意买房的夫妇参观母亲的寓所时，还考虑到这道伤口。我想象着，如果他们最终买下房子，等到某天发现了地砖上这条长长的裂痕时，肯定会责怪老房主对房子的漫不经心，于是换地砖便会成为他们翻新房屋的第一步，并且乐此不疲。这样也好，我寒碜的兜售至少有此效果。他们必须买下房子，是他们买还是别的谁买，这我不管，但必须得有人买下它。我不想留它，皮埃尔也不想，遗落在这儿的最微不足道的回忆都会让人想起死去的人，这不是活人住的地方。

她从授奖仪式回来后，给我看了那枚勋章，告诉我授勋的那个家伙是个歪嘴，她试着学他的样子笑了笑。父亲去世后，她就只会“试着”去做所有的事情了。然后，她把勋章交给我，紧紧攥住我的手，说它本来就该归我，然后她嚎啕大哭，这一回，她总算哭了出来。眼泪滴在我的手上，我猛然把手缩回来，用身体感受母亲的痛苦，我承受不起。

我刚开始读吊唁信，泪珠就止不住滚落在手上，母亲彼时的眼泪霎时间浮现在眼前，我任泪水在手上恣意留下痕迹，一心只想回味那个我深爱的人的眼泪曾经怎样滑过我的手。这些信里写了什么，不用看都知道：您的母亲如此杰出，这般珍贵的人离开我们是如此巨大的难以弥补的损失，没有哪次葬礼比这一次更让人悲痛欲绝，诸如此类，读都不用读。每晚，我把这些信封分装在两只盒子里，右边放留下姓名的，左边放匿名的，我只需打开右边的盒子，直接跳到末尾的签名，看看哪些人给我写了信，哪些人是我要致谢的。可直到最后，我也没能感谢多少人，根本不会有人逼着我去一一道谢，因为“死亡”这个字眼早已为我免去了一切繁文缛节。

我收到的第一封路易的来信是放在左边那一打里的。还没拆开信，我就注意到了这只信封。它比其他信封要厚得多，也重得多。它一点儿也不符合吊唁信的格式。

这是一封手写的信，有好多页，没有署名。

安妮从来都是我生命的一部分，她出生的那天，我两岁，两岁差几天。我们都住在一个叫作N的小村庄里，在学校、散步的路上和做弥撒的教堂里，我常常会不经意地遇见她。

做弥撒实在是太可怕了，我总是被夹在父母中间，忍受反复上演的老一套。从大家在教堂里坐的位置就能看出每个人的心情：最惬意的那些身边总是坐着兄弟姐妹，而最别扭不安的都是被摁在父母中间的。当初全村人没怎么商量就定下做弥撒这个村规。安妮看起来像个局外人，小可怜一个，她是家里的独生女，我叫她“小可怜”是因为她总是为此抱怨不停。她出生那会儿父母都上了年纪，能生下她已经是天大的奇迹，在这之前，没有哪一天他们不念叨着“我们仨”，可此刻的安妮却更想听到“我们四个”、“我们五个”、“我们六个”……每做一次弥撒都会让她愈发清醒地意识到自己身

处何种境地：孤苦伶仃地被遗落在长椅上。

而我，我现在之所以能把烦恼看成是滋养想象的沃土，是因为那个时候我就已经知道弥撒是助长烦恼的粪肥。我从没想过有一天在自己身上会发生点什么。直到那个星期天。

就在我刚刚唱了开篇的时候，忽然觉得非常不舒服。祭坛、管风琴，还有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眼前的一切都摇晃了起来。

“路易，别再这么叹气啦，现在整个教堂就只听见你一个人的声音。”

妈妈的警告，还有这翻腾不止的折磨，让那个深藏在脑海中的句子忽然探出了头，那是一天晚上爸爸低声对着妈妈的耳朵眼说的：

“方丹神父咽下最后一口气了。”

我父亲做过医生，他通晓宣布死亡的所有说法。他把这些话轮着用，贴在母亲耳边轻吟给她听。而我呢，像其他的小孩子一样，有能听见大人之间窃窃私语的特异功能，于是，父亲说的话也都吹进了我的耳朵：“合眼”，“蹬腿儿”，“归天”，“寿终正寝”……最后那个最讨我喜欢，因为我猜这种死法痛苦最小。

我是不是也快要死了呢？

无论如何，人在没死之前都不可能知道死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的下一口气会不会正好就是最后一口呢？我惊恐万分，呼吸也僵住了，我转身到圣罗西的圣像前做了祷告，他抚平了我的恐惧，他可以救我。

接下来的那个星期天，我拒绝去做弥撒，我以为自己死定了。可是，当我重新坐回那张每个星期天都和家人挤在一起的长椅上时，不适感竟然都消失了，反而有种愉悦徐徐侵入身体，专属于这座教堂的木头馨香也再次扑鼻而来，我欣喜若狂地发现一切都还是老样子。我的目光也终于回归了它的属地——安妮和她那遮住整张脸的秀发。一瞬间，我全明白了，原来那个星期突然病入膏肓，全是因为安妮不在眼前。

安妮那天肯定躺在自己的床上，将一只手套搭在额头上以减轻痉挛，要么就是一直在画画，没有太大的动静。她患了很严重的哮喘病，但大家却都很羡慕，觉得她能因此躲过不少烦心事。

此刻，她那因阵阵轻咳而微颤的身影填满了我的视线，仿佛这世间的一切都是为了描述她。她唱起歌来了，其实，她并非那种天生就快乐的女孩子，可每次只要管风琴声一起，她就立刻抖擞起精神，挺起小小的胸膛，每当我偷偷看到这一幕时，总要暗自惊叹一番。那时候，我还不明白，其实无论心情怎样，哪怕是忧郁愁苦，人都是可以歌唱的，就像随时随地都能微笑一样。

大部分人都会对某个人一见钟情，而我则是爱情的叛徒。当安妮扎根在我的生命里时，她还没有拥有我的爱情。那一年，我十二岁，安妮比我小两岁，两岁差几天。

刚开始的时候，我是以一个孩子的方式爱着她，也就是说，当我们和大家在一起时，我才敢爱她。当时我还没想过和她单独相处，那个年纪的孩子，还不知道怎样开启只属于两个人的私密对话。

我爱她只是因为想去爱，而不是为了被爱。每次经过她身边，我心中就会掠过一阵狂喜，我爱偷偷扯下她的发带，任她在我身后追跑，追到之后她就无情地从我手中一把夺去发带，没有人会比一个愠怒的小女孩更无情。正是那些被她笨手笨脚地绑在头上的碎布条让我第一次联想到店里的瓷娃娃。

妈妈在村里开了家缝纫用品店。放学后，我会和她一起去店里，我去找我妈妈，她去找她妈妈。她妈妈有半辈子时间都是在我们家的店里度过的，另半辈子都耗在了缝缝补补上。有一次，安妮正好经过摆瓷娃娃的那个货架，我的心噗通跳了一下，真像！除了发带，她们还都有一张苍白脆弱到残忍的脸。思绪在我小小的脑袋中飞驰，我只看过安妮的脸蛋、脖子和小手小脚，别处的肌肤都被她小心地藏起。和瓷娃娃一模一样！当我路过父亲诊所的等候室时，有时会恰巧碰见安妮，她总是一个人过来看病，小小的，缩在黑色的椅子上。她的小脸蛋被哮喘病啃得精瘦，除了因咳嗽不止而抽搐着的脸颊上的惨白，我再也找不出她跟瓷娃娃的相像之处了。不过，就算我缠着父亲透露他的“职业秘密”，他也不告诉我安妮的身体到底是不是碎布做的。他只会轻轻敲下我的头，然后对着妈妈的屁股做一个相同的动作，诡秘地笑两下，这笑容让我发窘。

相似总是双向的，瓷娃娃也会让我想起安妮，于是我就偷了几个。可是，当我一个人窝在房间里的时候，却发现她们的头发不是太卷就是太直，她们的眼睛不是太圆就是太绿，真叫人受不了，她们谁都没有安妮在想心事时被食指拨动、翩然翘起的睫毛。这些

娃娃，像所有的娃娃一样，在当初制作的时候就是为了与任何一个女孩子区别开来，我恨她们。于是，我跑到池塘边，将石块拴在娃娃腿上，毫无痛苦地看着她们逐渐下沉，心里想着将要到手的新娃娃，一个更像安妮的娃娃，我盼望着。

池塘很深，几乎没有可供人安全游泳的地方。

那一年，世界的中心只有我和安妮。周遭瞬息万变，而我狂热地视而不见。在德国，希特勒已经成为首相和纳粹党主席，布莱希特和爱因斯坦逃走的时候，达豪集中营已经在建。小孩子总有种天真的自负，以为唯有自己能逃出历史的掌心。

我目不转睛地读着这封信，总是要回过头去把整句话串起来再读一遍。自从妈妈去世后，我就很难在阅读时集中精神，本来一个晚上就能读完的信，现在要看好几天。

肯定是寄错了，我根本不认识什么路易，也不认识安妮。我翻到信封的正面，没错呀，明明就是我的地址。或许真正的收信人恰好与我同名同姓，而这个路易却偏要往我这里寄，我把没完没了的疑问压了下去，我停止拆开其余的信，那些真正的吊唁信。

好心的门房梅洛太太可没被来势汹汹的吊唁信糊弄住，她捎了句话给我：有什么需要帮忙的，别犹豫，有她呢。

我会想念梅洛太太的，比想念我的旧公寓更甚。下一间公寓也许会比现在的更大，但下一位门房却不可能比现在的更好了。我不想搬家了。不想挪地方，就赖在我的被窝里，就在这间屋子里，

我只能再忍受它不到一周的时间了。我不知道能从哪儿找到力量，将我的生活整个搬到别处，但我别无选择，我现在必须再找一间房子，不管怎样，合约已经签订，倒计时开始，三个月后，某个人将代替我，而我将在别处，替代另一个人，这另一个人又将离开，去取代未知的再一个人……如此循环。电话里，搬家工告诉我，事实证明，如果你沿着这根链条上的一个个节点前进，最后的结果无一例外：你会与自己重逢。我挂了电话，会不会与自己重逢，我不关心，我唯一渴望的，是能再见到母亲。要是妈妈知道我搬家，肯定会高兴的吧，她不喜欢这间公寓，只来过一次。我怎么也不明白这是为什么，可她就是这样，有时较真得过分。

无论如何，我还是要通知梅洛太太我要搬走了，也谢谢她那句贴心话。

“不客气，这没什么。”

没什么消息能逃过门房的耳目。她真心实意地为我的离开而伤心，邀请我进屋坐一会儿，如果我愿意和她聊聊的话。我没有聊天的心情，但还是进去了。和以前一样，我们在方格玻璃门处说话，没有进屋。这次短暂的寒暄之前，我并不知道境况已经这么糟糕。她拉上了我们身后的帘子，关了电视，连声道歉：

“只要打开这扇玻璃门，大家就都朝屋里看。这比他们直接闯进门还叫人受不了。我不认为他们真是出于好奇。但这让人心里不舒服。不过只要打开电视，他们就几乎不盯着我看了。真幸运，图像足以转移他们的注意力。只是听一整天电视里的噪音，耳朵也吃不消。”

我觉得很不好意思，她看在了眼里。

“哎呀，我说的可不是您，您，从没打扰到我。”

呼！还好我不是那帮庸人中的一员。

“您和他们不一样，您近视。”

我吃了一惊。

“您是怎么知道的呀？”

“我知道是因为近视的人看东西跟一般人不一样。近视眼看人的时候更专注，因为他看不见旁边能转移注意力的东西。”

我惊愕极了，感到自己成了被人指指点点的残疾人。真有这么明显？

梅洛太太大笑起来：

“您还把我的话当真了。不是您自己跟我说的嘛。还记得吗，有一次，我跟您说起我的手指，您告诉我说您的眼睛也差不多。‘人活多长时间是由身体的这些细枝末节决定的。’我当时听着这话觉得有点吓人，可千万别忘了自己讲过的话，没准哪天就有人捡起您自己说的某句话来对付您……”

她身子往我这里倾了倾，要给我倒咖啡，可就在这时，她的手开始剧烈地抽搐起来，滚烫的液体都泼在了我的肩头。我转过脸对着伤口使劲吹气，想减轻灼痛的感觉，也是为了不看梅洛太太弱点暴露后的窘迫。

在成为门房之前，梅洛太太是这栋房子里的一名房客。我前脚搬进来，她后脚就到了，前后只差两三个月。她的钢琴声总是回旋在层层楼道之间，但却没有人抱怨。她的学生很好学，她的课从

来不会变成折磨。相反，天天上演的音乐会很让人享受。然而一周周过去了，琴声却越来越少响起，我猜她的学生大概都结婚了，婚后就不来上课了。直到有一天，梅洛太太在我经过的时候打开了方格玻璃门。她告诉我，自己患上了很严重的风湿关节炎。医生告诉她，在她的年纪得这病并不多见，但也不是完全没有，特别是音乐家容易得，因为关节总是活动，所以更容易疲劳。医生们也不能确切预测什么时候她的手指将完全不听使唤、无法动弹，但她无需担心，就算得了这病，她还是可以应付日常生活，吃饭、洗漱、梳头和做家务。只是，她再也不能弹钢琴了，至少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灵活自如地弹奏了。再过短短几个星期，她就将失去辛苦多年练就的对纤巧手指的珍贵操控力。

这个坏消息一下子把她击垮了。她还能靠什么维持生计呢？课时费是她唯一的收入来源，她没有积蓄，也没有能靠得住的人，除非时间倒流。她没有双亲，也没有子女。

当她听说楼里的门房离开时，大家已经在她面前念叨了好几个星期，说那个人的年龄和能力都不合条件。于是她决定向房东自荐，结果被录用了。从此，她合上了琴盖。她认为继续留着那让人忍痛割舍的旧爱，未免太过狭隘，必须学会放弃它，为新趣味腾出空间。不如研究星相学？在蜚短流长这方面，星相学和门房的工作倒是挺相称的，而且还能让她有预知能力。如果她能算到今天会把咖啡泼出来，就不会给我倒了。她对我微微一笑。

“您可不能再穿这件毛衣去上班了。上楼换一件吧。我拿这件去干洗店，晚上就能好。实在对不起。”

“别麻烦了，我穿这件就很好。”